京投轨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BII RAILWAY TRANSPORTATION TECHNOLOG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522

領航
2025

行穩致遠

2025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公司概覽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其他資料	19
釋義	24
中期審閱報告	26
簡明綜合損益表	27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2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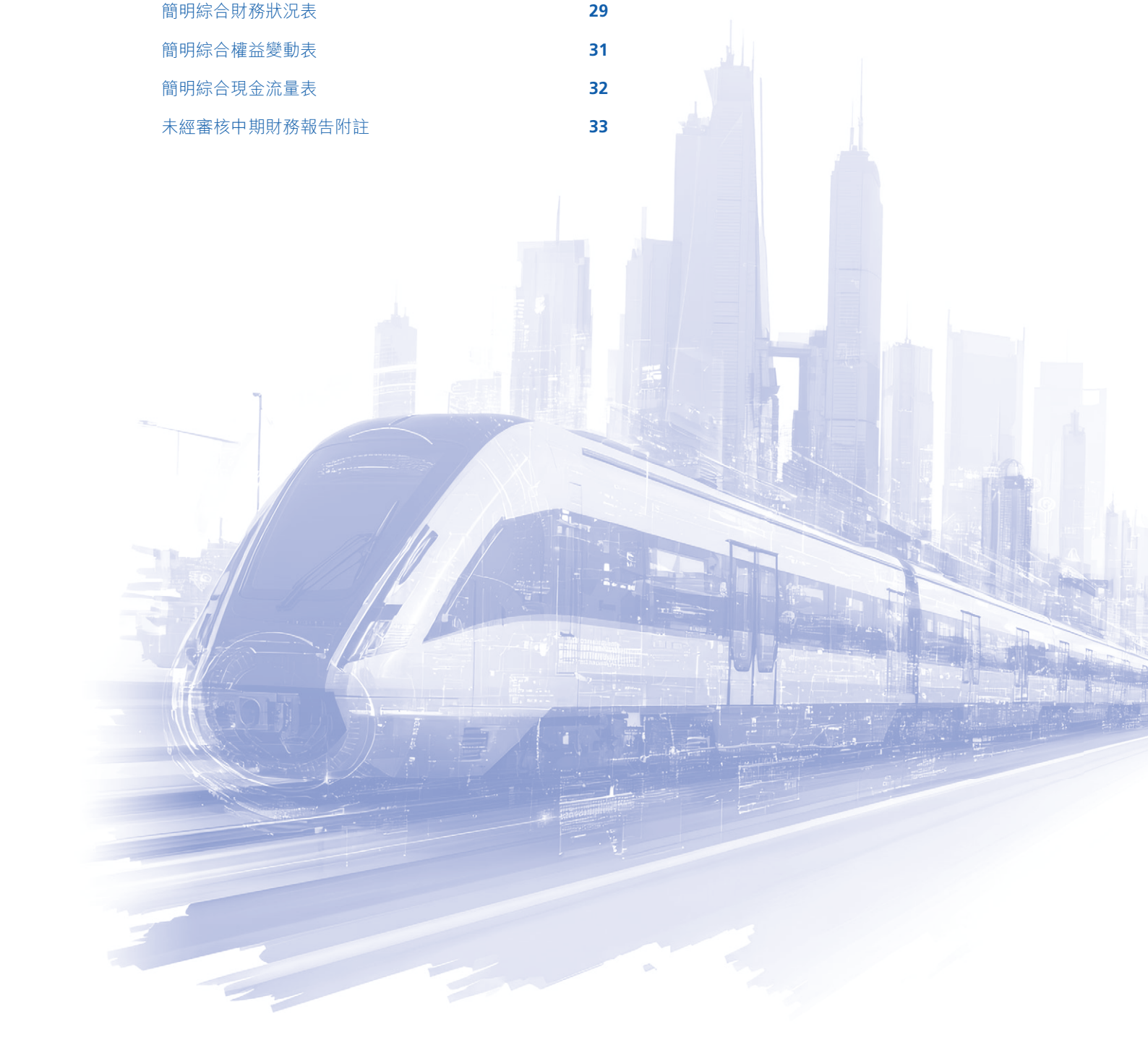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瑜先生*(行政總裁)*
趙婧媛女士

非執行董事

任宇航先生*(主席)*
孫方女士
曹明達先生
方志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振邦先生*(CPA)*
黃立新先生
伍穎恩女士

授權代表(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

劉瑜先生
吳嘉雯女士

公司秘書

吳嘉雯女士
劉野菲先生

審核委員會

羅振邦先生*(CPA)(主席)*
黃立新先生
伍穎恩女士

薪酬委員會

伍穎恩女士*(主席)*
任宇航先生
黃立新先生

提名委員會

任宇航先生*(主席)*
黃立新先生
伍穎恩女士

環境、社會和治理委員會

任宇航先生*(主席)*
劉瑜先生
羅振邦先生*(CPA)*

核數師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於《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本公司法律顧問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
惠新東街甲4號富盛大廈2座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灣
宏照道38號
企業廣場五期一座2502室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公司網站

www.biitt.cn

股份代號
1522

公司概覽

公司介紹

本集團是一家集智慧軌道交通建設及運營維護、技術研發及投融資於一體的高新技術產業集團。本公司於2012年5月16日在聯交所創業板(GEM)上市，並於2013年12月6日轉為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為1522.HK。

本集團秉承「用智慧科技為軌道交通賦能」的使命，堅持「聚焦集成創新，成為中國領先的軌道交通智慧系統服務商」的戰略定位，構建技術生態，致力於為軌交發展提供全生命周期的系統解決方案，成為國際一流的智慧軌道交通引領者。

智慧乘客信息服務業務	智慧乘客信息服務業務主要面向乘客出行應用場景，覆蓋高鐵、城際鐵路、市郊鐵路、地鐵等多個領域，主要產品包含車地一體化PIS系統、車載一體化雲融合平台、綜合監控等軟硬件產品及解決方案。
數智城軌服務業務	數智城軌服務業務主要面向地鐵業主及運營商，聚焦軌道交通建設運營等場景，業務涵蓋自動售檢票系統(AFC)、線網指揮中心(TCC、COCC)、弱電及通信專業集成服務，並提供軌道雲、城軌大數據等智慧化的軟硬件產品及服務。
創新發展業務	創新發展業務在原有民用通信及「智慧+」業務持續發展基礎上，依託現有香港國際業務窗口，以工程支持、科技服務等方式探索開拓創新增量業務，為國內外客戶提供一站式的智慧基礎設施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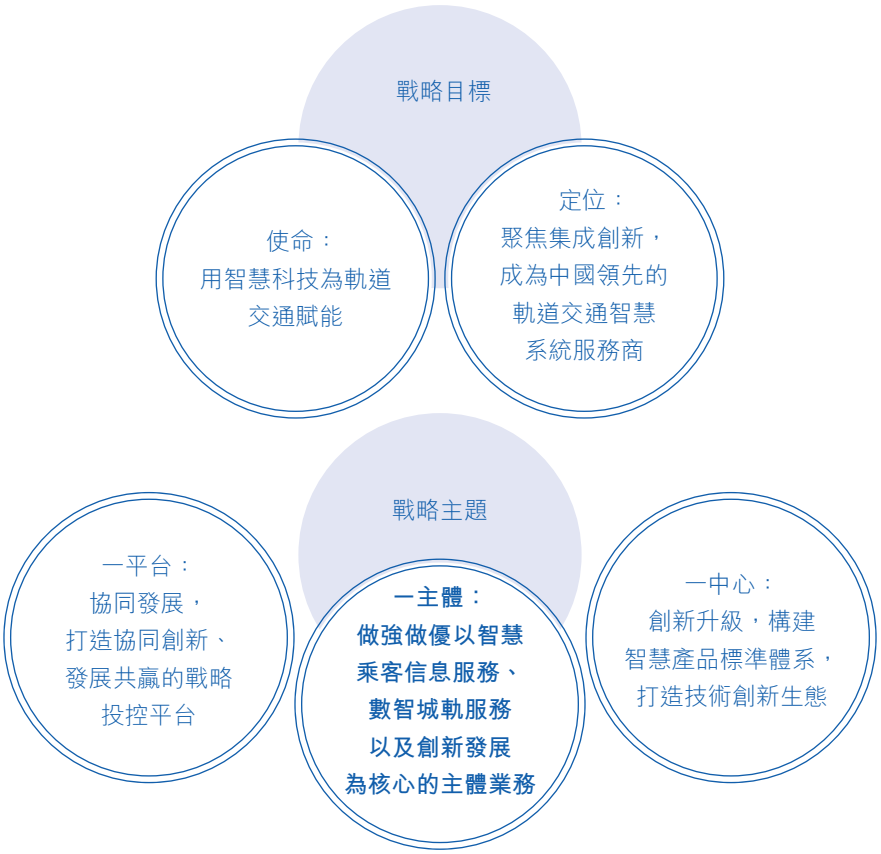

公司市場策略

本集團秉承「立足京港，深耕全國，探索國際」的市場策略，市場拓展成效顯著。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業務累計覆蓋中國28個省市自治區及特別行政區、55個城市，全面提供智慧乘客信息服務、數智城軌服務、民用通信及「智慧+」等產品及服務。就海外市場而言，拓展至海外20個國家和地區，共32條綫路。

數字説

專注軌道交通

20年

業務覆蓋中國

55個城市

及海外20個國家和地區的

32條綫路

擁有

158

項專利

及

657

項軟件著作權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在手訂單約為

港幣**36.1**億元

財務摘要(附註)

營業收入(單位：千港幣)

2025上半年	565,862
2024上半年	468,982

經營溢利(單位：千港幣)

2025上半年	27,777
2024上半年	7,605

期內溢利(單位：千港幣)

2025上半年	23,172
2024上半年	3,645

權益股東應佔溢利(單位：千港幣)

2025上半年	24,876
2024上半年	9,636

毛利率

2025上半年	36.5%
2024上半年	40.4%

每股盈利(單位：港仙)

2025上半年	1.19
2024上半年	0.46

附註： 港元／人民幣2025年上半年平均匯率0.9204，2024年同期為0.9088，上升幅度約1.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身處的市場和經營環境

本集團業務發展與軌道交通行業的整體環境高度相關，2025年上半年，軌道交通行業延續平穩態勢，為集團業務展開提供了穩定的外部環境。於國內，在國鐵領域，據中國鐵路集團數據，上半年全國鐵路完成固定資產投資約人民幣3,559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約5.5%；內地鐵路運輸旅客發送量約22.4億人次，同比增長約6.7%，客運需求增勢良好。在城軌領域，據中國城市軌道交通協會數據，上半年共計新增城軌交通運營綫路220.7公里，城軌新綫、新段或延長綫開通運營城市9個；從客流量來看，據交通運輸部數據，上半年全國城市軌道交通客運量約為161.4億人次，較上年同期增長約3%。於海外，國際鐵路聯盟數據顯示，截至2024年底，軌道交通運營里程已突破6.5萬公里，其中新興市場國家增長顯著，非洲、亞洲等地區多條新建綫路陸續投運，表明這些地區仍存在可觀增量空間。

除了建設運營保持穩定節奏以外，上半年軌道交通行業呈現了一些有利的外部條件：技術革新方面，人工智能為軌道交通場景的智能化升級與高質量發展提供了重要驅動力；同時，既有綫路的更新改造需求持續釋放，海外市場拓展潛力可觀，為本集團業務發展提供了較為有利的增量市場機遇。然而，市場機遇與挑戰依然並存，我們仍需審慎看待：客戶採購策略延續本地化偏好，疊加新參與者增加帶來的競爭生態變化進一步加劇了行業競爭強度；人工智能等前沿技術落地投入產出比存在不確定性；民用通信業務受到價格政策調整的影響，未來收益將面臨下行壓力。這些因素使得本集團在把握市場機遇的過程中面臨更複雜的環境變量，這對集團的戰略前瞻性、策略調整速度以及綜合運營能力均提出了更高要求。

業績概覽

上半年，本集團積極應對內外部環境變化，準確把握市場發展趨勢和客戶需求，大力開拓國內外市場，加快項目建設交付，整體經營業績較上年同期有所提升。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實現收入約港幣565.9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約20.7%；毛利約港幣206.5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8.9%；毛利率約36.5%，較上年同期下降約3.9個百分點；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約港幣24.9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約158.2%。

期內，為進一步優化戰略，拓展未來業務增長點，本集團以原智慧基礎設施業務板塊為基礎，整合京投科技香港國際業務平台的相關資源，形成創新發展事業部。此外，為進一步推進大數據、人工智能、大模型技術在軌道交通行業深化應用，將原「數據與集成服務事業部」更名為「數智城軌服務事業部」。

上半年，本集團繼續堅持「立足京港、深耕全國、探索國際」的市場策略，新簽約及中標項目金額約人民幣11.4億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在手訂單約港幣36.1億元，較2024年末增長約11.8%。

財務回顧

收入

期內，本集團實現收入約港幣565.9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加約港幣96.9百萬元，漲幅約20.7%。本集團收入主要來自於智慧乘客信息服務、數智城軌服務以及創新發展業務三大核心板塊，三類業務於期內收入分別約港幣251.8百萬元、港幣176.7百萬元以及港幣137.4百萬元，分別約佔總收入的44.5%、31.2%以及24.3%。

智慧乘客信息服務業務於期內取得收入約港幣251.8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加約港幣95.4百萬元，增幅約61.0%，該部分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受項目性質及實施周期的影響，智能動車組E76A旅客信息及娛樂系統項目、東莞地鐵1號綫項目等重點項目達到交付時點，導致收入較上年同期增加。

數智城軌服務業務於期內取得收入約港幣176.7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加約港幣11.4百萬元，增幅約6.9%，該部分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期內北京地鐵13號綫擴能提升工程通信集成項目及太原地鐵1號綫一期工程通信系統採購項目開始確認收入，導致收入較上年同期增加。

創新發展業務於期內取得收入約港幣137.4百萬元，較上年同期減少約港幣10.0百萬元，減幅約6.8%。該部分收入的減少主要由於上期金額較大的市郊鐵路璧山至銅梁綫工程PPP項目弱電系統項目已完工，同時新項目尚未達到交付時點。

按地區劃分，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主要集中於中國內地。期內，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實現收入約港幣547.8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加約港幣92.3百萬元，增幅約20.3%；於中國香港市場實現收入約港幣10.7百萬元，較上年同期減少約港幣0.3百萬元，減幅約2.5%。與此同時，期內本集團於海外市場實現收入約港幣7.3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加港幣4.9百萬元，增幅約197.9%，主要由於受到印度項目交付周期影響。

整體來説，本集團上半年收入增加主要原因為期內到達交付時點的重點項目多於上年同期。

銷售成本與毛利

期內，本集團銷售成本約港幣359.3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加約港幣80.0百萬元，增幅約28.6%。實現毛利約港幣206.5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加約港幣16.9百萬元，增幅約8.9%。毛利增加主要由於收入增加。期內，本集團毛利率約為36.5%，較上年同期減少3.9 個百分點，主要由於與京投公司簽署的關於北京地鐵民用通信系統資源使用費之合作協議生效，本集團對資源佔用費進行相應計提。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期內財年銷售、一般及行政費用約港幣109.2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加約港幣3.1百萬元，增幅約2.9%，整體水平保持穩定。

研發費用

本集團於期內發生研發費用約港幣84.9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加約港幣1.8百萬元，增幅約2.1%。主要是由於業務拓展而新增部分研發項目，導致研發費用增加。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之業績

本集團期內的投資收益約港幣16.4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加約港幣14.0百萬元。投資收益增加主要由於部分合營及聯營企業當期業績較上年同期有所提升。此外，本集團於期內完成出售地鐵科技49%股權，產生約港幣6.4百萬元損失，主要為匯兑損失。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本集團期內的公允價值變動收益約港幣0.4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加約港幣2.2百萬元。公允價值變動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參股公司友道科技和基石慧盈的公允價值變動。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本集團期內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約港幣24.9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加約158.2%。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資本架構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為2,097,146,727股，每股面值為0.01港元的普通股(2024年12月31日：2,097,146,727股，每股面值為0.01港元的普通股)。

現金狀況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港幣678.2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港幣761.2百萬元)。

本集團期內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約港幣28.3百萬元，較上年同期淨流入增加約港幣32.4百萬元，主要由於本期回款增加所致。

本集團期內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約港幣87.6百萬元，較上年同期淨流出增加約港幣79.1百萬元，主要由於期內支付收購華啟智能95%股權(詳見2019年1月31日之通函)第四期股權轉讓款約港幣83.9百萬元。

本集團期內籌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約港幣32.1百萬元，較上年同期淨流出增加約港幣26.9百萬元，主要由於本期償還其他借款約港幣45.0百萬元。

借貸及本集團資產質押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貸款約港幣345.4百萬元(2024年：約港幣384.8百萬元)，其中港幣210百萬元為向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京投之一間附屬公司的貸款，餘下為銀行及其他借款約港幣135.4百萬元。

就本集團之借貸港幣210百萬元而言，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所持華駿發展有限公司(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30%的權利及權益已質押予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

營運資金及資產負債率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約港幣3,269.6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港幣3,233.2百萬元)及流動負債約港幣1,579.6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港幣1,575.8百萬元)，因而產生流動資產淨值約港幣1,690.0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港幣1,657.4百萬元)，於2025年6月30日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約為2.1(2024年12月31日：約2.1)。

資產負債率乃按期末的總負債除以期末的總資產，再乘以100%計算。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資產負債率約為38.4%(2024年12月31日：約39.2%)。

外匯風險

本集團擁有六間主要運營的附屬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另外五間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所有附屬公司均以其當地貨幣賺取收入及產生成本。董事認為本集團外匯風險沒有重大影響。

或然負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截至2024年12月31日：無)。

分部業務分析

期內，本集團秉持既有戰略方向，以研發創新為立身之本，以成就客戶為核心使命，堅持價值思維、效益導向、產品驅動，鞏固「3+2」業務格局，聚焦智慧乘客信息、數智城軌服務、創新發展業務三大核心業務板塊，實施配套保障舉措，持續提升產品競爭力和服務水平。

智慧乘客信息服務業務

智慧乘客信息服務業務主要面向乘客出行應用場景，覆蓋高鐵、城際鐵路、市郊鐵路、地鐵等多個領域，主要產品包含車地一體化PIS系統、車載一體化雲融合平台、綜合監控等軟硬件產品及解決方案。

智慧乘客信息服務業務於期內取得收入約港幣251.8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約港幣95.4百萬元，增幅約61.0%；實現毛利約港幣125.7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約49.2%，主要由於智能動車組E76A旅客信息及娛樂系統項目、東莞地鐵1號綫項目等重點項目達到交付時點；新簽及中標項目金額約人民幣3.5億元。

期內，本集團持續深化業務佈局，在傳統業務領域鞏固優勢，成功於北京、深圳、東莞等城市斬獲訂單，其中，簽約北京軌道交通22號綫CCTV、PIS、PA系統集成項目，合同金額約人民幣7,051萬元。與此同時，本集團加速培育增長新動能，成功簽約中車四方CCTV系統改造項目，金額約人民幣1,650.1萬元，持續加強更新改造領域業務佈局；依託全國首批商用密碼應用安全性評估資質優勢，於貴陽、烏魯木齊等區域落地密評項目，開拓數據安全新賽道；此外，以「技術輸出+本地化服務」雙輪驅動拓展海外市場，成功簽約馬來西亞、印度等國家訂單，不斷提升國際市場滲透力與區域品牌影響力。

數智城軌服務業務

數智城軌服務業務主要面向地鐵業主及運營商，聚焦軌道交通建設運營等場景，業務涵蓋自動售檢票系統(AFC)、綫網指揮中心(TCC、COCC)、弱電及通信專業集成服務，並提供軌道雲、城軌大數據等智慧化的軟硬件產品及服務。

數智城軌服務業務於期內取得收入約港幣176.7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加約港幣11.4百萬元，增幅約6.9%，實現毛利約港幣31.5百萬元，同比上升約3.6%，主要由於期內北京地鐵13號綫擴能提升工程通信集成項目及太原地鐵1號綫一期工程通信系統採購項目開始確認收入；新簽及中標項目金額約人民幣7.6億元。

期內，本集團持續鞏固市場領先地位，在新綫建設市場，成功簽約北京地鐵22號綫工程自動售檢票系統設備採購項目，項目金額約為人民幣9,096.9萬元，為京津冀協同發展添磚加瓦；同時，簽約東莞地鐵1號綫一期工程ACC設備採購項目，成功開拓東莞市場，助力粵港澳大灣區「一小時生活圈」建設；簽約烏魯木齊地鐵2號綫一期工程通信、AFC設備集成採購項目，金額約為人民幣1.7億元，首次在京外實現對通信集成項目的自主子系統採購及供應商管理模式。在運維等後市場，期內成功中標北京地鐵既有綫結構安全保障平台建設項目，該項目建成後可通過對地鐵結構安全狀態的實時監測與智能預警，保障既有綫路的安全穩定運行；此外，中標北京地鐵22號綫車輛健康管理系統及大數據分析平台項目，該項目實現了列車運行狀態實時監測、故障精準預警和運維效能優化，助推軌道交通裝備運維智能化。

創新發展業務

創新發展業務在原有民用通信及「智慧+」業務基礎上，依託現有香港國際業務窗口，探索以工程支持、技術服務及資源對接等方式開拓創新增量業務，打造面向海外客戶的一站式科技服務平台。

創新發展業務於期內取得收入約港幣137.4百萬元，較上年同期減少約港幣10.0百萬元，減幅約6.8%；實現毛利約港幣49.3百萬元，較上年同期減少約34.3%。收入減少主要由於上期金額較大的市郊鐵路璧山至銅梁綫工程PPP項目弱電系統項目已完工，同時新項目尚未達到交付時點；毛利減少主要由於與京投公司簽署的關於北京地鐵民用通信系統資源使用費之合作協議生效，本集團對資源佔用費進行相應計提。新簽及中標金額約人民幣25百萬元。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在保持民用通信既有綫路設施安全穩定運行的基礎上，依託自有資產和資源，持續探索儲備新型業務，聚焦有綫網絡、算力帶寬、移動連接及數據服務四大方向，充分發揮地下機房空間及基礎通信資源優勢，加速拓展地鐵邊緣雲業務規模，積極佈局算力服務、物聯網及園區專綫等新興市場，為客戶提供專業化、定制化的信息通信解決方案，培育新業務增長點。

期內，本集團「智慧+」業務穩步發展，有序推進包括城市副中心、新機場綫等多個重點項目。其中，本集團自主研發的智慧消防管理平台已接入消防各子系統、視頻監控系統、環境監控系統數據，將於北京城市副中心交通樞紐工程中落地實施。

此外，本集團基於「智慧+」領域技術積累，整合生態內優質資源，強化產業鏈協同效應，探索依託京投科技香港公司國際窗口優勢，通過技術輸出與資源賦能等形式，為海內外客戶提供涵蓋工程技術、科技服務和資源對接的整體解決方案，持續助力集團海外業務平台建設。

投資與合資合作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以完善產業佈局、做強產業生態為目標，持續優化投後管理體系，通過建立動態監測機制精準把握被投企業經營狀況，重點強化戰略協同與資源整合。期內著力推進「投、管、賦」一體化運作，在提升被投企業核心競爭力的同時，積極推動資本運作與股權結構優化。通過重點關注被投企業的戰略決策、團隊建設、產品服務等關鍵環節，實施分類施策的賦能模式，有效促進業務協同發展、實現資本增值，推動產業生態良性循環與可持續發展。

為強化戰略聚焦，本集團上半年在北京產權交易所公開掛牌出售所持地鐵科技49%股權。根據中國國有產權交易相關法規及監管要求，本集團已與北京市地鐵運營有限公司(「北京地鐵」)正式簽署《產權交易合同》，並於期內完成全部股權交割手續。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不再持有地鐵科技任何股權。

期內，本集團參與投資的企業主要經營情況如下：

- 京城地鐵持續優化首都機場綫運營服務品質，綫路客流量較上年實現小幅增長；同步推進列車視頻監控系統接入工作，不斷完善綫路運營管理信息化水平，保障運營服務質量；

- 如易行持續深化業務創新，與抖音APP深化合作，推出「短視頻平台掃碼乘車」服務，開創「社交即出行」新模式，滿足年輕用戶移動支付偏好。同時，通過與多家國際卡組織收單機構展開技術協作，打通國際支付鏈路，上綫「黑白名單」動態管控機制與支付失敗自動追繳功能，助力北京打造全球首個全面支持中國銀聯、萬事達、維薩、JCB、美國運通五大國際卡組織支付服務的城市軌道交通系統；

- 友道科技持續深化產教融合理念，通過自主研發系列仿真實訓系統構建虛實結合的教學場景，將智能調度與自動化控制技術深度融入教學實踐，有效提升了職業院校的實踐教學水平。與相關高校達成戰略合作，進一步推動了產教融合的創新發展，為行業輸送更多高素質技術技能人才；

- 京智網科技以智慧樞紐和雙智專網建設為抓手，深度參與北京市新型智慧城市建設。期內，完成副中心樞紐項目雲平台軟件V1.2版本的研發及實驗室測試，打造智慧運營指揮調度平台；同步推進的雙智專網項目取得重要進展，已完成資源融合平台設備主中心的安裝、配綫及系統調試，大屏顯示系統已進入實際試運行階段，為北京市構建城市級智能網聯基礎設施建設提供了關鍵技術支持；

- 基石連盈目前已步入投資退出期，部分項目實現有序退出並獲得投資收益。同時，本集團通過基石慧盈基金持續深耕軌道交通產業生態圈，持續選拔孵化優質企業以提升經營能力。

研發創新

本集團秉承「研發+創新」的核心戰略理念，錨定新質生產力發展要求，深入研究相關政策，聚焦軌道交通產業發展趨勢，進一步落實以統型產品為支撐的研發協同體系，加強多種場景下核心產品的迭代升級。通過強化平台效能與核心技術優勢，以科技創新為引擎，驅動本集團實現高質量、可持續的發展。

在研發創新方面，本集團扎實推進科研項目有序開展。一方面重點項目進展顯著，本集團承擔的北京市科委《市域（郊）鐵路和城市軌道一網運營關鍵技術研究與示範》項目已完成需求文檔、研究報告、融合清分規則文檔初稿編製及概要設計工作，為後續項目驗收奠定基礎；另一方面AI領域技術佈局與攻關有序開展，本集團緊抓國產大模型DeepSeek低成本、高效能的技術優勢，優化提升AI研發管理體系，集中力量攻關關鍵技術難題，在基礎模型、開發平台、安全方案等方面持續投入並取得關鍵突破，為後續成果轉化奠定基礎。

在技術應用方面，一是搭建系統化、標準化AI解決方案，結合公司業務需求，積極推動技術向智慧客服、智慧調度、智慧運維、智慧消防、企業管理等具體業務場景轉化，多個項目已進入實質性的設計研發或數據計算階段，部分功能模塊已完成集成並投入實際應用，提升了地鐵業主與運營商的運維管理效率，實現降本增效；二是實現了受電弓視頻分析算法庫升級，正式發佈新版本V1.3並完成部分裝車測試，首次將創新應用視覺大模型技術應用於視覺算法產品，進一步提升複雜場景的檢測能力與長尾場景泛化能力；三是完成了rDAS預覽版本發佈，借助指標統一管理、靈活BI支持以及AI驅動的自然語言查詢和解讀，實現數據管理、分析和智能化決策閉環，賦能軌交企業數智化升級，該系統已在北京軌道交通路網iTCC改造工程落地應用。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實現研發投入約港幣84.9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約2.1%，主要由於業務拓展而新增部分研發項目所致。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專利158項，軟著657項，「基於雲原生技術的軌道交通車載邊緣智能關鍵技術研究與應用」等3項成果榮獲北京市軌道交通學會科學技術進步獎兩項一等獎、一項二等獎，控股公司華啟智能榮獲2025年江蘇省先進級智能工廠。

展望

人工智能驅動行業數智化升級

2025年政府工作報告中提出持續推進「人工智能+」行動，強調將數字技術與製造優勢、市場優勢結合起來，並明確「支持大模型廣泛應用」，為人工智能技術與軌道交通等實體產業融合注入強勁動能。此背景下，以DeepSeek為代表的大模型技術正加速向各垂直領域滲透，並從「技術探索」向「場景落地」躍遷。聚焦軌道交通場景，深度定制的垂直大模型能夠融合專業知識及運營場景數據，精準賦能建設管理、運營維護、列車服務等核心業務關節，以列車服務為例，相關模型可融合客流預測、環境及舒適度監測、設備服務情況等數據，為調度員提供更智慧、高效的服務指導，提高乘客體驗及滿意度。未來，本集團將聚焦人工智能與大模型技術創新應用，加速成果轉化，賦能產品與服務，構建降本增效新範式，助力行業數智化發展進程。

更新改造需求加速釋放

政策與設備周期共振，驅動軌道交通更新改造市場迎來加速擴容。2024年，《推動大規模設備更新行動方案》出台，明確將軌道交通列為核心領域；中國城市軌道交通協會發佈的《既有綫改造技術指南》，更是為行業提供了標準化改造路徑。相關研究顯示，綫路開通運營10至15年後，相關設備設施將相繼進入設備更新周期；15年以上則接近設計使用壽命期限。據統計，當前中國內地已開通運營15年以上綫路達38條，共計里程約1,543.4公里；運營10年至15年的綫路共60條，共計里程約2,226公里。由此可見，老舊綫路設備更替需求正逐步釋放，維保及升級市場空間持續擴大。本集團將緊抓設備更新改造機遇，強化技術儲備與資源整合，依託經驗積澱與客戶網絡優勢，深挖維保增量市場潛力，打造新的價值增長點。

海外業務拓展縱深推進

「一帶一路」倡議的持續深化，驅動軌交企業出海進入快車道。國際軌交市場展現出強勁的增長潛力。據相關報告測算，當前一帶一路沿綫國家年基建支出超1萬億美元，預計2030年前，東南亞、中東、非洲潛在軌交投資空間為人民幣2.9萬億元、人民幣1.9萬億元、人民幣1.8萬億元，將為技術輸出與設備供應提供廣闊市場空間。中國企業憑藉全產業鏈技術優勢、成本效率競爭力及豐富經驗加速全球化佈局，在國際項目中的參與度不斷提升，出海已成為行業重要發展方向。未來，本集團將動態研判國際市場需求，深化「本地化合作」與「整車廠跟隨」雙軌模式，聚焦東南亞等「一帶一路」區域市場開拓，以資源優勢帶動業務揚帆出海，構建全球化科技服務生態，提升國際市場份額與品牌影響力。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609名僱員（2024年12月31日：623名）。

於2025年上半年，員工總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港幣126.0百萬元（2024年上半年：約港幣114.3百萬元）。本集團參考市場工資水平以及僱員的業績表現審核薪酬體系，根據員工的職級職等晉升情況調整薪資。除基本薪金外，也根據本集團的業績及僱員的貢獻支付獎金。其他福利包括中國社會保險計劃供款、公積金、補充醫療保險、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保險供款。本集團也為僱員安排專業及職業培訓。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宣派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本集團將保留現金以資助其持續業務發展以及未來的投資機會。

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於2025年3月27日，中國城市軌道交通科技投資有限公司(「**城軌投資**」)(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作為賣方)與北京地鐵(作為買方)訂立產權交易合同，據此，城軌投資出售地鐵科技49%股權，代價為人民幣68,332,215元(相當於約74,208,785港元)。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不再持有地鐵科技的任何股權。具體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5年2月13日及2025年3月27日之公告。

持有重大投資及未來計劃

京城地鐵於2016年2月15日正式成立，分別由本集團及獨立第三方北京地鐵持有49%及51%的股權，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億元，其中本集團出資人民幣245.0百萬元，北京地鐵出資人民幣255.0百萬元。京城地鐵主要從事投資、建設、營運、管理地鐵綫路，營運增值服務及相關物業發展，包括管理首都機場綫、東直門航站樓及北京地鐵新建綫路的經營收益權。

由於京城地鐵為一間私營公司，並無市場報價，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以權益法核算的本集團應佔京城地鐵淨資產的賬面價值約港幣266.1百萬元，佔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資產總額的約5.6%。於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應佔京城地鐵溢利約港幣10.9百萬元。

誠如本報告「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之業績」、「投資與合資合作」及「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所披露，除上述披露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其他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以及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風險因素分析

市場競爭風險

當前，軌道交通行業競爭格局持續演進，客戶需求方面，客戶採購定制化需求日益凸顯，本地化偏好增強，對企業產業鏈區域資源整合能力提出更高要求；供給格局方面，隨著新競爭者的不斷湧入，已形成國資主導、民企活躍、外資參與的多元競爭生態，在市場容量增速減緩的背景下，競爭強度持續升級。對此，本集團將持續深化國內外市場開拓，與各地業主保持緊密溝通，同時通過精益化管理優化質量成本，提升響應能力與服務品質，持續夯實競爭優勢。

技術迭代風險

人工智能等新技術在軌道交通領域正進入場景化應用階段，融合的複雜性提升，創新產品在落地過程中面臨多重不確定風險，如技術路綫偏移導致研發失敗、場景適配性不足影響產業化進程、技術迭代加速帶來研發壓力、核心工藝外流削弱競爭優勢等，產研投入產出效益面臨挑戰，若技術佈局未能精準契合市場演進方向，則可能對公司發展產生不利影響。本集團將持續優化研發體系，聚焦關鍵技術場景化應用，加速成果轉化，動態校準技術與行業發展趨勢匹配度，不斷提升核心競爭力。

政策環境風險

業務發展的多元化進程中，可能因市場環境及政策變化受到影響而產生波動。以民用通信業務為例，由於5G技術發展態勢迅猛，通信行業正經歷深刻變革，4G及以下傳輸系統的市場需求萎縮，相關服務費逐步減免成為趨勢，這或對本集團業務經營造成衝擊。此外，軌道交通規劃建設相關政策環境發生變化，也可能對利潤實現造成擠壓。本集團將及時關注政策及行業環境變化，做好風險預警，動態調整經營策略，並開拓增量市場，優化成本管控，降低其對公司業績穩定性造成的影響。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規定彼等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本公司／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相聯法團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曹明達先生(附註)	本公司	於可影響受託人如何行使其酌情權的酌情信託成立人	244,657,815	11.66%

附註： 曹明達先生為一項全權信託的創始人，透過該信託的受託人Trident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通過其受控制公司More Legend持有本公司244,657,815股股份權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據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規定彼等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5年6月30日，就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載列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京投香港	實益擁有人(附註1)	1,157,634,900	55.20%
京投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1,157,634,900	55.20%
More Legend	實益擁有人(附註2)	244,657,815	11.66%
Toplight Management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	244,657,815	11.66%
Trident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受託人(附註2)	244,657,815	11.66%
龐紫倩女士(「**龐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3)	244,657,815	11.66%

附註：

1. 京投香港為京投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京投公司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京投公司被視為於京投香港擁有的本公司1,157,634,9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More Legend為Toplight Management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而Trident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以信託受託人的身分擁有Toplight Management Limited的全部股份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Toplight Management Limited及Trident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被視為於More Legend擁有的本公司244,657,81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龐女士為曹明達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龐女士被視為於曹明達先生擁有權益的本公司244,657,81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董事並未獲任何人士知會(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其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證券買賣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制定一套有關董事及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證券交易行為守則(「**證券買賣守則**」)，其嚴謹程度不遜於標準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及適用於證券買賣守則的僱員進行具體查詢後，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證券買賣守則及標準守則。本公司並無察覺有任何僱員不遵守證券買賣守則的事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均未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購股權計劃

報告期內，本公司未實施也無存續購股權計劃。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及13.51B條，須予披露之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1. 非執行董事任宇航先生於2025年5月29日辭任基石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董事長。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第3.22條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已列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參照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D.3.3條及第D.3.7條獲採納。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i)就審核範圍、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ii)審閱財務報表及就財務申報事宜作出重要建議；(iii)監察本公司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iv)審閱內部審核職責及安排的有效性，以讓本公司僱員可就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項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振邦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黃立新先生及伍穎恩女士組成。

審閱中期財務報告

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 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工作*」的規定審閱。

另外，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並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討論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慣例，認為有關財務報告已遵守適用的會計準則、上市規則的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定要求，並已作出適當的披露。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於本報告日期，報告期後概無其他重大事項發生。

釋義

自動售檢票清算中心	「ACC」
自動售檢票	「AFC」
保定基石連盈創業投資基金中心(有限合夥)	「基石連盈」
北京基石創盈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基石創盈」
北京京城地鐵有限公司	「京城地鐵」
北京基石慧盈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基石慧盈」
北京市基礎設施投資有限公司	「京投公司」
京投(香港)有限公司	「京投香港」
北京地鐵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地鐵科技」
北京如易行科技有限公司	「如易行」
北京京智網智慧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京智網科技」
京投軌道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京投軌道」
京投軌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京投軌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京投交通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京投科技香港」

釋義

董事會	「董事會」
華駿發展有限公司	「華駿發展」
北京樂碼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樂碼仕」
More Legend Limited	「More Legend」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份」
乘客信息系統	「PIS」
股份持有人	「股東」
蘇州華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啟智能」
本公司董事	「董事」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內」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線網指揮中心	「TCC」、「COCC」
友道科技有限公司	「友道科技」

中期審閱報告

bakertilly
天職國際

致京投軌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序言

我們已審閱載於第27至52頁的中期財務報告，該中期財務報告包括京投軌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相關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須遵守當中訂明之相關條文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工作」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的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項的人員作出詢問，並應用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計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於2025年6月30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並未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規定編製。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5年8月27日
溫永平
執業證書編號P07471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以港幣為單位)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565,862**	468,982
銷售成本		**(359,320)**	(279,332)
毛利		**206,542**	189,650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損失		**11,019**	8,060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		**(109,208)**	(106,122)
撥回/(計提)貿易應收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4,326**	(864)
研發開支		**(84,902)**	(83,119)
經營溢利		**27,777**	7,605
融資成本	5(a)	**(7,107)**	(4,599)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之業績		**16,436**	2,429
出售合營企業的損失	10	**(6,431)**	–
其他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		**356**	(1,808)
除稅前溢利	5	**31,031**	3,627
所得稅(費用)/抵免	6	**(7,859)**	18
期內溢利		**23,172**	3,645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24,876**	9,636
非控股權益		**(1,704)**	(5,991)
期內溢利		**23,172**	3,645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幣)	7	**0.0119**	0.0046

第33頁至第52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之股息詳情載列於附註17。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以港幣為單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23,172**	3,645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稅後淨額: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	**(26,598)**	(5,508)
稅務影響	**3,990**	826
	(22,608)	(4,682)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業務換算的匯兑差異	**52,392**	(17,17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29,784**	(21,856)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52,956**	(18,211)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46,913**	(11,856)
非控股權益	**6,043**	(6,355)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52,956**	(18,211)

第33頁至第52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以港幣為單位)

	附註	於2025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239,642**	258,100
無形資產		**175,897**	181,559
商譽	9	**552,348**	543,944
於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權益	10	**332,518**	385,430
其他金融資產		**173,952**	197,387
遞延稅項資產		**35,836**	33,536
		1,510,193	1,599,956
流動資產			
存貨		**541,466**	451,136
合同資產	11(a)	**848,356**	735,05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201,534**	1,285,7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678,222**	761,204
		3,269,578	3,233,16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1,311,695**	1,356,920
合同負債	11(b)	**80,562**	38,604
銀行借款	15	**129,393**	101,507
其他借款	16	**6,031**	28,262
租賃負債		**16,791**	18,287
即期稅項		**29,811**	27,043
保修撥備		**5,330**	5,165
		1,579,613	1,575,788
流動資產淨額		**1,689,965**	1,657,37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200,158**	3,257,328

	附註	於2025年6月30日港幣千元(未經審核)	於2024年12月31日港幣千元(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其他借款	16	**210,000**	255,000
租賃負債		**13,914**	20,243
或然代價		**–**	1,955
遞延税項負債		**28,792**	33,690
遞延收入		**1,316**	1,296
保修撥備		**3,787**	4,201
		257,809	316,385
資產淨額		**2,942,349**	2,940,943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0,971**	20,971
儲備		**2,751,211**	2,754,630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2,772,182**	2,775,601
非控股權益		**170,167**	165,342
權益總額		**2,942,349**	2,940,943

第33頁至第52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以港幣為單位)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公允值儲備(不可回收)	匯兑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經審核)	20,971	1,607,664	53,480	98,473	51,211	(179,015)	1,055,034	2,707,818	171,031	2,878,849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損失)	–	–	–	–	–	–	9,636	9,636	(5,991)	3,645
其他全面開支	–	–	–	–	(4,682)	(16,810)	–	(21,492)	(364)	(21,856)
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	(4,682)	(16,810)	9,636	(11,856)	(6,355)	(18,211)
向非控股權益派發股息	–	–	–	–	–	–	–	–	(3,235)	(3,235)
有關以往年度之已批准股息(附註17(b))	–	(52,429)	–	–	–	–	–	(52,429)	–	(52,429)
	–	(52,429)	–	–	–	–	–	(52,429)	(3,235)	(55,664)
於2024年6月30日的結餘(未經審核)	20,971	1,555,235	53,480	98,473	46,529	(195,825)	1,064,670	2,643,533	161,441	2,804,974
於2025年1月1日的結餘(經審核)	**20,971**	**1,555,235**	**54,086**	**117,320**	**56,802**	**(232,604)**	**1,203,791**	**2,775,601**	**165,342**	**2,940,943**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損失)	**–**	**–**	**–**	**–**	**–**	**–**	**24,876**	**24,876**	**(1,704)**	**23,172**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	**–**	**–**	**–**	**(22,608)**	**44,645**	**–**	**22,037**	**7,747**	**29,784**
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	**(22,608)**	**44,645**	**24,876**	**46,913**	**6,043**	**52,956**
向非控股權益派發股息	**–**	**–**	**–**	**–**	**–**	**–**	**–**	**–**	**(1,218)**	**(1,218)**
有關以往年度之已批准股息(附註17(b))	**–**	**(50,332)**	**–**	**–**	**–**	**–**	**–**	**(50,332)**	**–**	**(50,332)**
	–	**(50,332)**	**–**	**–**	**–**	**–**	**–**	**(50,332)**	**(1,218)**	**(51,550)**
於2025年6月30日的結餘(未經審核)	**20,971**	**1,504,903**	**54,086**	**117,320**	**34,194**	**(187,959)**	**1,228,667**	**2,772,182**	**170,167**	**2,942,349**

第33頁至第52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以港幣為單位)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經營產生現金		**33,128**	8,976
已收利息		**3,260**	1,904
已付所得稅		**(8,101)**	(14,991)
經營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28,287**	(4,111)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付款		**(4,843)**	(11,998)
收購附屬公司權益的付款		**(81,891)**	–
已付或然代價		**(1,98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的款項		**–**	1
自聯營企業收取的股息		**1,086**	3,446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87,633)**	(8,551)
融資活動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的付款		**–**	(605)
銀行借款之所得款項		**67,362**	57,920
償還銀行借款		**(41,286)**	(52,817)
其他借款之所得款項		**5,976**	5,777
償還其他借款		**(45,000)**	–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10,025)**	(7,594)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839)**	(873)
已付利息		**(7,020)**	(3,738)
向非控股權益支付股息		**(1,218)**	(3,235)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32,050)**	(5,1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91,396)**	(17,827)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725,439**	568,331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6,146**	(3,531)
於6月30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640,189**	546,973

第33頁至第52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幣為單位）

1 一般資料

京投軌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1年1月7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2011年修訂版）第22章（1961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是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是香港九龍灣宏照道38號企業廣場五期一座2502室。

本公司股份於2012年5月1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於2013年12月6日，本公司之股份從創業板轉移到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非另有說明，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港幣」）呈列，所有金額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港幣」）。

2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包括遵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並已獲授權於2025年8月27日刊發。

除了預期會反映在2025年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變動外，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與2024年年度綜合財務報告所採用之相同會計政策而編製。有關該等會計政策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3。

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之中期財務報告要求管理層作出會影響政策應用及年內迄今資產與負債、收入與開支之呈報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估計有所不同。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定附註解釋。附註載有對事件及交易之解釋，對理解本集團自2024年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以來之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有重大意義。中期財務報告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計，但已由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天職」）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查業務準則》第2410號《審查實體獨立審計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訊》進行審查。天職向董事會提交的獨立審查報告載於第26頁。

3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在本會計期間中期財務報告中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即外匯變動的影響－缺乏可兑換性，該修訂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該修訂對本中期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因為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不可兑換成其他貨幣的外幣交易。

本集團並未應用任何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的新準則或修訂或詮釋。

4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i)提供高鐵、城際鐵路、市郊鐵路及地鐵的乘客信息系統等軟硬件產品及服務；(ii)提供地鐵運輸領域的專業集成服務及智慧硬件和軟件產品與服務，包括雲計算與大數據服務；(iii)為國內外客戶提供一站式智慧基礎設施服務；及(iv)通過權益投資的方式投資拓展軌道交通領域和基礎建設領域的業務。

收入分拆

按主要服務項目及客戶所在地理位置之客戶合同收入分拆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來自客戶合同收入（經重列）		
按主要服務項目分拆		
－來自智慧乘客信息服務的收入	**251,791**	156,395
－來自數智城軌服務的收入	**176,686**	165,240
－來自創新發展的收入	**137,385**	147,347
	565,862	468,982
按客戶所在地理位置分拆		
－中國內地	**547,825**	455,541
－中國香港	**10,702**	10,979
－海外	**7,335**	2,462
	565,862	468,982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來自客戶合同收入分拆於附註4(b)(i)披露。

4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範圍管理其業務,這與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匯報資料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方式一致。

從本財務期間開始,本集團對內部報告結構進行重組,導致可申報分部的組成發生變化,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認為經修訂後的可申報分部更好地總結他們對本集團運營績效的審查和資源配置的決策。因此,可申報分部的比較數字已被重新呈列以符合當前期間的報告方式。目前,本集團呈列以下四個可申報分部:

- 智慧乘客信息服務:本分部主要提供高鐵、城際鐵路、市郊鐵路及地鐵的乘客信息系統等軟硬件產品及服務。

- 數智城軌服務:本分部主要提供地鐵運輸領域的專業集成服務及智慧硬件和軟件產品與服務,包括雲計算與大數據服務。

- 創新發展:本分部主要為國內外客戶提供一站式智慧基礎設施服務。

- 業務拓展的投資:本分部管理軌道交通及基礎設施領域的股本投資。

並無將任何經營分部進行合併以形成上述可報告分部。

(i) 分部業績

就評估分部業績及分配分部之間的資源而言,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可申報分部應佔的業績:

收入和費用依照報告分部產生的收入和發生的成本分配至報告分部。管理階層獲提供有關分部間銷售的分部資料,乃參考向外部人士就類似訂單收取的價格定價。用來衡量報告分部利潤的指標是毛利。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費用項目,如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損失、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撥回/(計提)貿易應收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研發開支、融資成本及其他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不分配至各分部。

由於集團的高級行政管理層不使用獨立的營運部門資產和負債資訊來分配資源或評估營運部門的績效,因此未提供獨立的營運部門資產和負債信息。

4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 分部業績（續）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來自客戶合同收入分拆及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有關提供予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本集團可申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智慧乘客信息服務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數智城軌服務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創新發展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業務拓展的投資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收入確認之時間劃分之分拆					
即時確認	**245,997**	**139,163**	**12,877**	**–**	**398,037**
隨著時間確認	**5,794**	**37,523**	**124,508**	**–**	**167,825**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251,791**	**176,686**	**137,385**	**–**	**565,862**
分部間收入	**3,284**	**918**	**679**	**–**	**4,881**
可申報分部收入	**255,075**	**177,604**	**138,064**	**–**	**570,743**
可申報分部溢利	**125,724**	**31,527**	**49,291**	**–**	**206,542**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之業績	**–**	**–**	**–**	**16,436**	**16,436**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重列）				
	智慧乘客信息服務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數智城軌服務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創新發展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業務拓展的投資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收入確認之時間劃分之分拆					
即時確認	153,515	116,450	40,719	–	310,684
隨著時間確認	2,880	48,790	106,628	–	158,298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156,395	165,240	147,347	–	468,982
分部間收入	167	1,872	1,108	–	3,147
可申報分部收入	156,562	167,112	148,455	–	472,129
可申報分部溢利	84,248	30,429	74,973	–	189,650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之業績	–	–	–	2,429	2,429

4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 可申報分部溢利之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可申報分部溢利	**206,542**	189,650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之業績	**16,436**	2,429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損失	**11,019**	8,060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	**(109,208)**	(106,122)
撥回/(計提)貿易應收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4,326**	(864)
出售合營企業的損失	**(6,431)**	–
研發開支	**(84,902)**	(83,119)
融資成本	**(7,107)**	(4,599)
其他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	**356**	(1,808)
除税前溢利	**31,031**	3,627

(c) 經營季節性

本集團的受行業的季節性波動影響,通常下半年的收入及分部溢利高於上半年。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12個月,上述分部錄得收入約為港幣1,753,653,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12個月:港幣1,632,975,000元)及毛利約為港幣636,579,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12個月:港幣592,282,000元)。

5 除税前溢利

除税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a)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利息	**1,572**	1,429
其他借款利息	**4,696**	2,297
租賃負債利息	**839**	873
	7,107	4,599

5 除税前溢利（續）

(b) 其他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無形資產攤銷	**8,644**	9,125
存貨成本（附註）	**228,818**	135,504
折舊費用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16,848**	14,722
－使用權資產	**9,676**	9,244
保修撥備增加	**3,411**	3,843
（撥回）／計提貿易應收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4,326)**	864
員工成本	**125,951**	114,281
利息收入	**(3,260)**	(2,658)
政府補助	**(8,810)**	(6,420)
外匯虧損淨額	**612**	99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附註8）	**46**	4

附註：

存貨成本中港幣43,776,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港幣39,406,000元），與員工成本及折舊及攤銷開支有關，而該金額亦分別包含於上述分別披露之相關總金額之各項類型開支中。

6 所得税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税項－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税（「企業所得税」）：		
－期間撥備（附註(iv)）	**4,623**	6,085
－股息收入的預扣税（附註(v)）	**–**	37
－股權轉讓的預扣税（附註(vi)）	**5,849**	–
	10,472	6,122
即期税項－香港利得税：		
－期間撥備（附註(i)）	**522**	807
遞延税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性差異	**(3,135)**	(6,947)
	7,859	(18)

6 所得稅(續)

附註:

(i) 本公司及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須按16.5%(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但一間根據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屬合資格法團的附屬公司除外。

就此附屬公司而言,首港幣2百萬元的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徵稅(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8.25%),餘下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徵稅。該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撥備於2024年按相同基準計算。

(ii) 根據其各自註冊成立的司法管轄區的規則及法規,於中國、香港及印度以外的司法管轄區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無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iii) 一間於印度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須按25%的稅率繳納印度企業所得稅(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5%)。

(iv) 於中國設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須繳納2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率(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5%)。部分在中國設立的附屬公司已獲得稅務局批准,可作為高新技術企業納稅。因此,該等附屬公司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享有1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5%)。除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外,該等附屬公司亦可享有按其所產生的合資格研發成本的80%/100%計算的額外減免稅項津貼(截至2024年6月30日六個月:80%/100%)。

(v)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對在中國內地設立的企業向在中國內地以外設立的企業分配的股息收入徵收10%(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0%)的預扣稅。

(v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內地以外設立的企業轉讓在中國內地設立的企業股份的收益,須繳納10%(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0%)的預扣稅。

7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港幣24,876,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港幣9,636,000元)及中期期間已發行加權平均數2,097,146,727股普通股計算(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97,146,727股普通股)。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流通任何可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並無差異。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使用權資產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期內並無為租賃修訂（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從業主獲得租賃辦公室的租金減免，被視為租賃修訂，並導致使用權資產減少港幣717,000元）。同時，本集團簽訂了若干新的租賃合同，因此確認使用權資產增加港幣1,697,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港幣14,208,000元）。

(b) 收購及出售自有資產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港幣2,837,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港幣6,534,000元）的成本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處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為港幣46,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港幣5,000元），導致港幣46,000元的處置虧損淨額（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港幣4,000元）。

9 商譽

根據本集團的營運，商譽獲分配至本集團的現金產生單位，列示如下：

	於2025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提供智慧乘客信息服務的營運	**490,731**	483,265
提供數智城軌服務的運營	**51,785**	50,997
與創新發展相關的營運	**9,832**	9,682
	552,348	543,944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等業務繼續盈利，因此未有發現商譽減值指標。

10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權益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代價約人民幣68,332,000元（相等於約港幣74,564,000元）出售其一間合營企業北京地鐵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由此產生出售淨虧損約港幣6,431,000元。

11 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

(a) 合同資產

	於2025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合同資產		
履行客戶合同所產生	**898,697**	783,893
減：虧損撥備	**(50,341)**	(48,837)
	848,356	735,056

(b) 合同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合同負債		
服務合同		
－預收履約賬款	**80,562**	38,604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5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807,660**	1,031,338
應收票據	**273,346**	230,281
	1,081,006	1,261,619
減：虧損撥備	**(44,225)**	(47,981)
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	**1,036,781**	1,213,63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1,972**	65,681
出售合營企業應收代價	**74,564**	–
	146,536	65,681
減：虧損撥備	**(10,175)**	(9,980)
	136,361	55,701
可收回增值税	**28,392**	16,425
	1,201,534	1,285,764

全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計於一年內結算或確認為開支。

於2025年6月30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金額為港幣6,031,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港幣28,262,000元），已作為該集團其他借款的質押（見附註16）。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基於發票日期)如下：

	於2025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797,186**	974,117
超過一年	**239,595**	239,521
	1,036,781	1,213,638

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均須於發出繳款通知書到期前付款，且所有應收票據均於一年內到期。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5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手頭及銀行現金	**640,189**	725,439
受限制銀行存款	**38,033**	35,765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8,222**	761,204
減：受限制銀行存款	**(38,033)**	(35,765)
於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0,189**	725,439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業務以人民幣(「人民幣」)為單位進行。人民幣乃不可自由兑換的貨幣，匯出中國內地的人民幣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的相關規則及法規所限。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5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003,756**	1,016,485
應付票據	**98,297**	77,08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102,053**	1,093,56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95,644**	123,80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應付款項	**–**	80,730
應付權益股東股息	**50,332**	–
其他應付稅項	**63,666**	58,820
	1,311,695	1,356,920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結算或確認為收入或須按要求償還。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按到期日）如下：

	於2025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或按要求到期	**1,028,824**	1,026,820
一個月後但六個月內到期	**73,229**	66,746
	1,102,053	1,093,566

15 銀行借款

截至2025年6月30日，所有銀行借款均為無擔保、無抵押及須於一年內償還，固定年利率介乎2.35%至2.80%（2024年12月31日：除了港幣10,799,000元以貸款市場利率加65個基點的浮動利率外，剩餘的銀行借款固定年利率為2.80%。）

本集團的部分銀行借款受履行與金融機構訂立的借貸協議中普遍可見的契約所限。倘本集團違反契約，則所提取的借款將按要求償還。本集團管理層定期監控其是否遵守該等契約。截至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概無違反任何有關已提取融資的契約。

16 其他借款

	於2025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保理貸款（附註(i)）	**6,031**	28,262
非流動負債		
其他借款（附註(ii)）	**210,000**	255,000
總和	**216,031**	283,262

附註：

(i) 保理貸款為無擔保，並以金額為港幣6,031,000元（2024年12月31日：港幣28,262,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作為質押（附註12），固定年利率為1.90%–2.1%（2024年12月31日：固定年利率介乎為1.74%–5.50%）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ii) 借款以本公司於附屬公司持有的30%股權作質押，年利率為1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70個基點，並於2027年到期。

17 股息

(a) 歸屬於中期期間的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b) 中期期間批准歸屬於以往財政年度的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本中期期間已批准有關以往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2.4仙（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港幣2.5仙）	**50,332**	52,429

18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a)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i)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的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該等公允價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三個公允價值層級。公允價值計量之層級乃參考按估值方法所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而釐定：

- 第一級別估值： 公允價值計量僅採用第一級別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期之同一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取得的未經調整報價。
- 第二級別估值： 公允價值計量採用第二級別輸入數據，即並未能達到第一級別的可觀察輸入數據，及並未採用重大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沒有可供之市場數據之輸入數據。
- 第三級別估值： 公允價值計量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本集團有一個由財務經理領導的小組，負責對金融工具進行估值，被歸入公允價值等級的第3級的未上市股票證券及或然代價。該小組直接向首席財務官和董事報告。評估小組在每個中期和年度報告日編寫分析公允價值計量變化的估值報告，並由首席財務官審查和批准。每年與首席財務官和董事討論兩次估值過程和結果，與報告日期相符。

18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a)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i) 公允價值層級(續)

	於2025年6月30日的公允價值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6月30日的公允價值計量分類至第三級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常性的公允價值計量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其他金融資產	**69,210**	**69,210**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其他金融資產	**104,742**	**104,742**

	於2024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4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計量分類至第三級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經常性的公允價值計量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其他金融資產	67,803	67,80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其他金融資產	129,584	129,584
金融負債：		
或然代價	1,955	1,955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第一層級及第二層級之間並無轉撥，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層級。本集團之政策為公允價值層級間於報告期末發生轉撥時確認。

18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a)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ii) 有關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資料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其他金融資產

在北京基石慧盈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的非上市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估值模型乃基於近期經調整交易價格或自相關投資可比較公司報價得出的市場倍數，並就相關投資的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以加權平均利率31.6%（2024年12月31日：31.7%）作出調整。

友道科技有限公司非上市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估值模型乃基於自可比較公司報價得出的市場倍數，並就相關投資的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以加權平均利率31.5%（2024年12月31日：31.5%）作出調整。

於2025年6月30日，估計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讓減少／增加1%將使本集團的溢利增加／減少港幣489,000元（2024年12月31日：港幣386,000元）。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其他金融資產

北京如易行科技有限公司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估值模型基於可比上市公司的市場倍數（即企業價值除以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倍數／市銷率倍數），並就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以加權平均利率31.5%（2024年12月31日：31.5%）作出調整。

於2025年6月30日，估計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讓減少／增加1%將使本集團權益增加／減少港幣1,553,000元（2024年12月31日：港幣2,160,000元）。

或然代價

於2024年12月31日，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乃採用考慮預期應付款項的現值的估值模型釐定，並使用無風險貼現率貼現。

18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a)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ii) 有關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資料(續)

於本期間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結餘變動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其他金融資產:		
於1月1日的結餘(經審核)	**67,803**	76,935
計入損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356**	(1,808)
匯率調整	**1,051**	(720)
於6月30日的結餘(未經審核)	**69,210**	74,407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其他金融資產:		
於1月1日的結餘(經審核)	**129,584**	125,800
計入當期其他全面收益的未實現淨損益	**(26,598)**	(5,508)
匯率調整	**1,756**	(872)
於6月30日的結餘(未經審核)	**104,742**	119,420
應付或然代價:		
於1月1日的結餘(經審核)	**1,955**	1,998
支付或然代價	**(1,985)**	–
匯率調整	**30**	(14)
於6月30日的結餘(未經審核)	**–**	1,984

(b) 並非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與彼等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19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向包括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若干最高薪僱員支付的金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1,545**	1,907
退休計劃供款	**329**	291
	1,874	2,198

(b) 關聯方交易

與最終控股公司及其聯繫人的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利息費用	**4,440**	2,297
來自智慧乘客信息服務的收入	**1,422**	2,548
來自數智城軌服務的收入	**114,253**	125,249
來自創新發展的收入	**7,101**	9,508
購買貨品及服務	**27,813**	22,076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費用	**–**	14

與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購買貨品及服務	**79,694**	73,905
來自數智城軌服務的收入	**–**	1,051
收取的股息	**1,086**	3,446

19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c) 關聯方結餘

與最終控股公司及其聯繫人的結餘

	於2025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41,614**	153,46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771**	4,308
合同負債	**19,203**	21,842
貿易應付款項	**90,429**	40,49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893**	1,934
其他借款	**210,000**	260,669

與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結餘

	於2025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3,225**	5,075
合同資產	**40**	2,839
貿易應付款項	**34,349**	14,509

除其他借款乃為有質押、計息及須按合同條款(附註16)償還外，以上所有結餘乃為無質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或在一年內按合同條款收回。

19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d) 與其他於中國由國家控制的實體的交易

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北京市基礎設施投資有限公司（「京投公司」）由中國政府控制的國有企業。除上文附註19(b)及19(c)所披露與京投公司及其聯繫人的交易及餘額外，本集團亦與其他由國家控制的實體進行交易，包括但不限於：

- 提供高鐵、城際鐵路、市郊鐵路及地鐵的軟硬件產品及服務；
- 提供智慧軌道交通、智慧運維及智慧運營等業務的軟硬件產品及服務；
- 提供民用通信傳輸系統、綜合管廊及綜合樞紐提供信訊系統服務；
- 銀行存款；
- 銀行借款；及
- 購買其他金融資產。

上述交易是在本集團的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價格和供應商、服務提供者和金融機構的選擇不取決於交易對方是否為國有控股實體。公司董事認為單獨披露這些交易並無意義。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上述交易為本集團與中國政府控制的國有企業進行的集體重大交易。